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经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 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8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广西格霖51%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河南农化67%股权的议案》，上述转让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截至目前，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广西格霖51%股权的项目，已征得一个意向受让方广西汇智弘祥商贸有限公司，并与该公司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公司转

让河南农化67%股权的项目，正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

4、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以及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5、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